

## 南台科技大學通識教育中心中文語文能力檢定實施要點

民國 98 年 11 月 4 日九十八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一次通識教育中心會議討論通過

民國 101 年 6 月 11 日 10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通識教育中心會議廢止

- 一、南台科技大學通識教育中心為提升學生中文表達溝通能力，特訂定本要點。
- 二、成立中文語文能力檢定工作小組(以下簡稱工作小組)，成員由通識教育中心主任、人文藝術組召集人及主任聘請之人文藝術組教師代表 3 人組成。通識教育中心將以學期為單位發予工作小組成員服務證明。
- 三、工作小組任務為檢定題目之制訂、蒐集、審訂、分類、建構及更新等工作。
- 四、四技部一年級學生於第一學期國文課期中考前應參加第一次檢定考試，檢定成績不及格者應接受國文任課教師的安排於 office hours 時間加強輔導。
- 五、四技部一年級學生於第二學期國文課期末考前應參加第二次檢定考試，檢定考試成績作為一次平時考成績。
- 六、工作小組應對第一次與第二次檢定成績之比較與統計結果進行分析與討論，並將研議結果提供人文藝術組改進國文課教學之參考。
- 七、本要點經通識教育中心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